

广州市轨道交通八号线北延段鹅掌坦站拆迁
复建工程第三方监测（含地保监测）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7月

目 录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总则
2. 招标文件
3. 投标文件
4. 投标
5. 开标
6. 评标
7. 合同授予
8. 纪律和监督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1. 评标方法
2. 评审标准
3. 评标程序
4. 附表一：形式评审表
5. 附表二：资格评审表
6. 附表三：响应性评审表
7. 附表四：综合评分表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二卷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另册)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u>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u> 地址： <u>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238号万胜广场A塔14楼</u> 联系人： <u>江工</u> 电话： <u>020-83064204</u>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u>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u> 地址： <u>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揽月路101号A座七层</u> 联系人： <u>余工、刘工</u> 电话： <u>13392110850、18825127366</u>
1.1.4	招标项目名称	<u>广州市轨道交通八号线北延段鹅掌坦站拆迁重建工程第三方监测（含地保监测）项目</u>
1.1.5	项目建设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1.6	项目建设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1.1.7	工程项目施工预计 开工日期和建设周 期	服务周期以招标人发出通知要求开始的日期至完成所有服务内容为止。服务周期必须满足实际施工要求，进场日期以发包人通知时间为准。
1.1.8	建筑安装工程费	详见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详见招标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服务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1.3.3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省、市有关监测规定和规范要求，符合设计文件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能力、信誉	(1) 资质要求： <u>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u> (2) 财务要求： <u>∕。</u>

		<p>(3) 业绩要求：<u>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u></p> <p>(4) 信誉要求：<u>/。</u></p> <p>(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u>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u></p> <p>(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u>/。</u></p> <p>(7) 试验监测仪器设备要求：<u>/。</u></p> <p>(8) CMA 计量认证要求：<u>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u></p> <p>(9) 其他要求：<u>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u></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总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现场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____年__月__日 踏勘集中地点： <u>/</u>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 召开地点： <u>/</u>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u>/</u> 形式： <u>/</u>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专区发布，一经在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1.12.3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偏差范围： <u>/</u> 偏差幅度： <u>/</u>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u>/</u>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形式及时间： <u>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最高投标限价）有疑问的，可在规</u>

		<p>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p> <p><u>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我是投标人（供应商）”->“我的投标”->“招标答疑提问”查询项目并提问。</u></p> <p>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8 日前停止提出答疑问题。招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纪要，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项目答疑专区发布。具体操作方法详见附件《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p>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过项目“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专区网上公开发布。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招标文件澄清（招标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以补充公告或项目答疑澄清的方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从招标文件澄清及答疑文件发布之日起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
		形式：招标文件修改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无需确认。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公告公布的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u>投标人需提交的证明资料。</u>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3	报价方式	各投标单位在招标控制价总价内根据企业自身实力进行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本项目采用全费用合价包干（具体结算方式详

		见服务合同)。
3.2.4	最高投标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 <u>2970000.00</u> 元，本项目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能超过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投标；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p>投标人必须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充分考虑职责和义务，全面地理解招标文件对投标报价的要求，并按招标人提出的条件及内容进行报价。</p> <p>1. 各投标人自行报价，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投标报价。</p> <p>2.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的，一律视为废标。</p>
3.3.1	投标有效期	为 <u>90</u>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p>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p>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现金、支票、投标保函、投标保证保险的形式，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 <p>1、投标担保额度：人民币 <u>2</u> 万元（在招标过程中不可调整）。</p> <p>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u>与投标有效期一致</u>。</p> <p>2、收取方式：</p> <p> （1）如采用现金、支票或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上述金额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p> <p> （2）如采用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的形式提交的，</p>

		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5 分钟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单独密封递交至开标室（因疫情影响，投标截止时间前不能提交原件的，可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否则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电子扫描件）。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u>1、存在串通投标、围标情况的；</u> <u>2、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允许他人挂靠投标或借用本公司名义投标的；</u> <u>3、提供虚假投标文件、虚假证明、虚假承诺/声明/保证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u> <u>4、法律或者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u>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要求：
3.5.8	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B)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证书证件需为 原件清晰彩色扫描件 ，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暂不实施关于采用个人数字证书和加盖个人电子印章的要求。 相关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发布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3.7.3 (B) (新增)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取消在招标文件中采用个人数字证书和加盖个人电子印章要求，投标文件中需法定代表人、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手签后扫描上传，对加盖个人电子印章不做要求。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单位电子印章。 相关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发布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4.1.1 (B)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须进行加密。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发布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招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人地址： _____ _____（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投标文件 招标项目编号： _____ 在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填入开标时间）
4.2.1	投标截止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北京时间）。
4.2.2 (B)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1. 递交方式： <u>网上递交投标文件</u> 2. 递交投标文件的起始时间： 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截止时间： 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3. 地点： <u>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u> 4. <u>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u>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时间：
5.1 (B) (新增)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本电子招投标项目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出席开标会，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会，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提出异议，该投标人代表须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
5.2 (B) (新增)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

		<p>员姓名；</p> <p>(4)(B)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p> <p>(5)(B)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p> <p>(6) 开标结束。</p> <p>5.2.2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其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p> <p>5.2.3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 <u>3</u> 人。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p>公示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城轨采购网。</p> <p>公示期限：3日。</p>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6.1	履约保证金	<p>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中标人提供的履约保函要求具体详见合同相关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 1、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发布的《房建市政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专章》。 2、现场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投标人将按《房建市政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专章》的操作方法制作的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刻入光盘（1份），在开标现场（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4.1.2。现场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投标文件）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接受现场提交的光盘。 3、补救方案 （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 （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 若遇不可抗力发生（如：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现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 （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一定时期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由招标人视严重程度确定，最低三个月起，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p>(1) 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p> <p>(2) 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p> <p>(3) 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p> <p>(4) 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的；</p>
10.2	招标失败情形	<p>(1) 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本项目本次招标失败；</p> <p>(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与评标同时进行，通过形式评审、资格审查、响应性评审的投标申请人不足 3 名时为本项目本次招标失败。</p> <p>注：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p>
10.3	交易服务费	<p>中标人按规定，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交易服务费，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p>
10.4	招标人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情况	<p>1、在投标截止期后逾期上传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p> <p>2、在投标截止期前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担保的。</p>
10.5	监测服务要求	<p>本项目的技术要求、质量控制要求等见“委托人要求”相关内容。</p>
10.6	其他	<p>1、各投标人递交投标资料参与投标，均视为接受及认同招标合同及招标人（业主单位）制发的各项相关建设管理办法。如中标人不按合同履行及未遵守招标人（业主单位）制发的各项相关建设管理办法，业主方有权依据相关管理办法要求中标人承担相应责任，中标人应无条件接受。</p> <p>2、中标单位需按招标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一式 5 份。</p>
	其他	<p>3、本招标项目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足额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计费依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2002〕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p>

		<p>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以本项目中标金额为计费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下浮5%]。本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考虑，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p>
--	--	---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监测服务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工程项目施工预计开工日期和建设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概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试验监测仪器设备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CMA 计量认证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9)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施工承包人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5)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

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项目严禁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技术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1.12.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照发包人的格式提交廉洁承诺书，否则是不通过响应性评审。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委托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工程量清单；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

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潜在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 (4) 投标报价书;
- (5) 资格审查资料;
- (6) 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 (7) 拟投入本项目的监测人员一览表;
- (8) 拟投入本项目的监测人员简历表;
- (9)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监测仪器设备一览表;
- (10) 服务方案;
- (11) 廉洁承诺书;
- (12) 其他资料。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

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书。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报价书”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具有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认证范围须覆盖本次招标的主要内容，且证书在有效期内。如投标人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中的认证项目与上述名称不同，但表达的意思一致也视为满足该项条件。）

3.5.2 其他满足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要求的相关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服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委托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B)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清晰彩色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B)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B)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B)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B)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B)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 应按照本章第 3.7.3 (B)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 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 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B)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时间), 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 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B)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 并记录在案;

(5) (B)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使用本人的电子印章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6) 开标结束。

5.2.2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视为投标人其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

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3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

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签订合同

7.6.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6.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6.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

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岗，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投标保证金	投标报价(元)	项目负责人	服务期限	备注	投标人代表签名

本表仅供参考，具体以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为准。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 (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 (传真号码)
或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月__
日
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的前一~三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和第三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等的，以服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服务方案得分也相等的，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以得票多的优先。
2.1.1	形式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格式及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不允许。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投标人机器码	不同投标人机器码相同，视为不合格。
2.1.2	资格 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有效期内。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CMA 计量认证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要求	/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
		项目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主要人员	/
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要求	/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不接受。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以《投标人声明》为准）
2.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串通投标情形	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为准）；
		廉洁承诺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4 款和第 3.1.1 款规定，已按要求提交廉洁承诺书，否则是不通过响应性评审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3.2.3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资信业绩部分：40 分 服务方案部分：3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其他评分因素：/ 注： 投标人综合得分为各评委的总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取的算术平均分（分数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2.2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当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投标人大于 5 名时，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取余下有效投标人的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当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投标人小于或等于 5 名时，取所有入围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2.2.3	投标报价的 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投标报价的偏差率} = \frac{ \text{有效投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00\%$ （偏差率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 2 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资信业绩部分 评审标准 (40分)		详见本章附表：综合评分表
2.2.4 (2)	服务方案部分 评分标准 (30分)		详见本章附表：综合评分表
2.2.4 (3)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30分)	偏差率	详见本章附表：综合评分表
		计算方法	详见本章附表：综合评分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评审标准
新增 3.1.4	初步评审		3.1.4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阶段详细评审。当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投标人不足3名时，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的前一~三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和第三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等的，以服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服务方案得分也相等，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以得票多的优先。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资信业绩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服务方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资信业绩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服务方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1.4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阶段详细评审。当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投标人不足 3 名时，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综合评审采用百分制评分法，主要对投标人的资信业绩部分（40 分）、服务方案部分（30 分）、投标报价（30 分）三个方面进行评分。每方面得分权重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但不得超出上述分值范围。同时，招标人须在招标文件中详细列出每子项的具体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综合得分（满分 100 分）=资信业绩部分（40 分）+服务方案部分（30 分）+投标报价（30 分）。

投标人综合得分为各评委的总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取的算术平均分（分数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

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附表一：形式评审表

形式评审表

项目名称：

编号	投标人名称					
	评审项目					
1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一致；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格式及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3	投标文件格式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4	投标人非联合体投标。					
5	未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6	投标人机器码与其他投标人机器码不相同；					
结论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备注：1、“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一栏应写“通过”“不通过”。

2、符合要求的打“○”，不符合的打“×”。

3、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废标处理，否决其投标。

4、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5、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二：资格评审表

资格评审表

项目名称：

编号	投标人名称 审查项目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营业期限内。					
3	<p>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勘察资质要求之一：</p> <p>①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p> <p>②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甲级资质和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甲级资质；</p> <p>③工程勘察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专业甲级资质和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甲级资质。</p> <p>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注：（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规定）]。</p>					
4	具有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认证范围须覆盖本次招标的主要内容，且证书在有效期内。如投标人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中的认证项目与上述名称不同，但表达的意思一致也视为满足该项条件。）					
5	<p>投标人拟委派项目负责人要求具备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参加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投标单位的在职员工。不允许母公司或集团公司的项目负责人作为下属企业的项目负责人参加投标，也不允许下属企业的项目负责人作为母公司或集团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参加投标。若有违反此条规定，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p> <p>香港专业人士参与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注：（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p>					

	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规定）]]。					
6	投标人提供自2017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合同金额大于或等于150万元的类似项目业绩。 注：类似项目业绩是指包含基坑监测、高支模监测或地铁相关工程监测的任意1项或以上的建设工程监测业绩，需同时提供技术服务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及监测报告，时间以监测报告落款时间为准。合同或中标通知书须清晰显示金额。					
7	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名盖章《投标人声明》。（格式详见附件一）					
8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10	投标人未在以往工程中因不诚信行为或不充分履约行为被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拒绝投标。					
11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六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12	未被纳入国家、市、区的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且被限制参加建设工程投标的（具体名单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信用广州” https://credit1.gz.gov.cn/sgs/sgsXkNew 公布的“失信黑名单”为准。不包含限制参加财政投资工程或政府投资工程的投标）。[注：因联合惩戒措施表述存在细微差别，惩戒措施与上文不完全一致但措施内容相同的，也应属于被限制参与相关项目的投标。]					
结论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备注：1、“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一栏应写“通过”“不通过”。

2、符合要求的打“○”，不符合的打“×”。

3、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废标处理，否决其投标。

4、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5、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三：响应性评审表

响应性评审表

项目名称：

编号	投标人名称					
	评审项目					
1	投标报价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项);					
2	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					
3	服务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					
4	质量标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					
5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 见投标函附录					
6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					
7	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为准)					
8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4 款和第 3.1.1 款规定, 已按要求提交廉洁承诺书, 否则是不通过响应性评审					
结论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备注：1、“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一栏应写“通过”“不通过”。

2、符合要求的打“○”，不符合的打“×”。

3、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废标处理，否决其投标。

4、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5、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四：综合评分表

2.2.4 (1)	资信业绩部分 (40分)	类似项目 业绩 (6分)	<p>1)2017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合同金额大于或等于150万元类似项目业绩的得0.5分，最多得4分。</p> <p>2)2017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合同金额大于或等于150万元含隧道的工程监测项目业绩得1分，最多得2分。</p> <p>注：a、第1)和第2)项如为同一工程项目业绩，则按最高得分项计取，不重复计算。</p> <p>b、第1)项 类似项目业绩是指包含基坑监测、高支模监测或地铁相关工程监测的任意1项或以上的建设工程监测业绩，需同时提供技术服务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及监测报告，时间以监测报告落款时间为准。合同或中标通知书须清晰显示金额。</p> <p>第2)项 含隧道的工程监测项目业绩，需同时提供技术服务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及监测报告，时间以监测报告落款时间为准。合同或中标通知书须清晰显示金额。</p>
		管理体系 (6分)	<p>1、投标人获得“工程勘察设计行业质量管理体系升级版认证证书”AAA认证，得3分；其他情况、没有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p>2、投标人同时具备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3个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得3分；具有上述其中2个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得2分；具有上述其中1个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得1分；没有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p>注：①本项最多得6分。②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p>
		企业信誉 和科研能力 (10分)	<p>1、被评为“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的单位按获评连续年份的长短由高至低排名，连续15年(含)以上的得4分；连续10年(含)~15年(不含)的得3分；连续5年(含)~10年(不含)的得2分；连续1年(含)~5年(不含)的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p> <p>注：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p> <p>2、2017年1月1日至今获得的“科学技术奖”证书： (1)获得省级的科学技术奖证书一等奖以上，包括各等级的国家科学技术奖证书，每项得2分； (2)获得省级的科学技术奖证书二等奖，每项得1分； (3)获得省级的科学技术奖证书三等奖，每项得0.5分。 (4)没有不得分。 (科学技术奖证书颁发部门为国家或地方人民政府。须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同一项目按最高奖计算1次。本项最高得6分。)</p>
		人员综合 技术水平 (10分)	<p>项目负责人(本项最多得5分)： 具有注册岩土工程师或注册测绘师，且具有测绘专业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得5分；具有注册岩土工程师或注册测绘师，或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得3分；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1分；其他不得分。</p> <p>注：职称证、注册证需提供扫描件；</p>

			<p>技术负责人（本项最多得 5 分）</p> <p>1、具有注册岩土工程师或注册测绘师，且具工程类相关专业教授级（正）高级工程师职称，得 2 分；具有注册岩土工程师或注册测绘师，或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得 1 分；其他不得分。</p> <p>2、获得国家级的科学技术奖证书（不限等级）或省级的科学技术奖证书（特等奖或一等奖）得 3 分；获得省级的科学技术奖证书（二等奖）得 2 分；获得省级的科学技术奖证书（三等奖）得 1 分。同一项目按最高奖计算 1 次。最多得 3 分。</p> <p>（科学技术奖证书颁发部门为国家或地方人民政府。须提供个人获奖证书扫描件。）</p> <p>注：（1）技术负责人不得由项目负责人兼任；（2）职称证、注册证需提供扫描件。</p>
		<p>拟投入本项目的监测设备（8 分）</p>	<p>好：设备齐全，性能优，满足监测和工期需要，年检合格，并且全部设备自有，得 8 分；</p> <p>中：设备齐全，性能一般，年检合格，基本满足监测和工期需要，70% 以上设备属于自有，得 5 分；</p> <p>差：设备年检合格，但不能满足监测和工期需要，70%（不含 70%）以下设备属于自有，得 2 分。</p> <p>本项目最多得 8 分。</p> <p>注：须提供仪器检定证书、设备的购置发票或租赁合同扫描件。</p>
<p>2.2.4 (2)</p>	<p>服务方案部分 (30 分)</p>	<p>工作大纲、监测实施方案、监测技术管理措施(5 分)</p>	<p>好： 1) 有针对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基坑和建（构）筑物的工作大纲和监测实施方案，可行、可靠；2) 有可行可靠合理的信息化监测专项方案；3) 技术管理措施全面、具体、详细，针对性强；4) 质量控制措施具体、可行，各项措施易操作、落实。得 4-5 分；</p> <p>中： 1) 有针对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基坑和建（构）筑物的工作大纲和监测实施方案，可行、可靠；2) 信息化监测专项方案可行性一般；3) 技术管理措施比较全面、具体、详细，针对性一般；4) 质量控制措施重难点不突出，操作、落实较困难；得 2-3 分；</p> <p>差： 1) 针对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的基坑和建（构）筑物的监测内容和监测要求而制定的工作大纲和监测实施方案可行性差、可靠性差、合理性差。2) 无信息化监测专项方案；3) 技术管理措施不全面、不具体、不详细，针对性差；4) 质量控制措施可操作性差。得 1 分；</p>
		<p>信息化监测和成果反馈（15 分）</p>	<p>好： 1) 结合过往的经验提出具有时效性、准确性、实时预警技术管理专项方案，方案中能应用微信及手机 app 体现，能够供参建各方使用,并有成功的案例；2) 监测成果反馈流畅、快捷，监测报告的形式设计可读性强，支持材料充分，能形象、全面地反应监测成果和对工程的指导意义；得 11-15 分；</p> <p>中： 1) 结合过往的经验提出具有时效性、准确性、实时预警技术管理专项方案，方案中能应用微信及手机 app 体现，能够供参建各方使用,无提供成功的案例；2) 监测成果反馈较流畅、快捷，监测报告的形式设计可读性较强，支持材料较充分，能比较形象、全面地反应监测成果，对工程有一定的指导意义。得 6-10 分；</p>

			<p>差： 1) 无结合过往的经验提出具有时效性、准确性、实时预警技术管理专项方案，方案中无应用微信及手机 app 体现，无能够供参建各方使用,无提供成功的案例；2) 监测成果反馈缓慢，监测报告的形式设计较差，支持材料不充分，不能有效地反应出监测成果及其对工程的指导意义。得 1-5 分。</p>
		对所监测项目的认识(针对监控重点)(10分)	<p>好： 全面了解监测区域内的重点监测内容，清楚地铁施工区域内重要（构）建物、管线、及地表情况，认识全面、针对性强、措施具体；得 8-10 分；</p> <p>中： 全面了解监测区域内的重点监测内容，清楚地铁施工区域内重要（构）建物、管线、及地表情况，认识较全面、有针对性但措施不具体；得 4-7 分；</p> <p>差： 全面了解监测区域内的重点监测内容，清楚地铁施工区域内重要（构）建物、管线、及地表情况，认识不全面、针对性不强、措施不得力。得 1-3 分。</p>
2.2.4 (3)	投标报价 (30分)	报价得分 (30分)	以评标基准价作为计算各有效投标价得分的基础，当有效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 30 分；投标有效报价与评标基准价之差，每上偏 1%扣 1 分，下偏 1%扣 0.5 分，本项最高分为 30 分，最低分为 0 分。

说明：

- 1、“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以工商（市场）监督部门或由工商（市场）监督部门主管的行业协会颁发的为准，行业协会须在民政管理部门登记备案。
- 2、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与技术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如委派项目负责人与技术负责人为同一人，以项目负责人评分项计算得分、技术负责人评分项零分。
- 3、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须为投标单位在职职工（以社保证明为准），需提供职称证、资格证等证书，以及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一个月（2022年6月）的社保证明。（社保证明需能反映参保人在该投标单位缴纳社保，若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在疫情期间缓缴社会保险费且投标人未缴纳的，投标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将核实中标人拟派人员的社保补缴情况），否则不得分。
- 4、拟投入本项目的监测仪器设备：若为自有，需提交监测仪器设备的发票扫描件；若为租赁，则提交租赁合同扫描件。
- 5、投标人综合得分为各评委的总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取的算术平均分（分数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 6、投标人提供的网页信息截图或证明材料扫描件内容必须清晰可辨，如因网页信息截图或证明材料扫描件内容模糊导致评标时无法判断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册)

第二卷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广州市轨道交通八号线北延段鹅掌坦站拆迁重建工程第三方监测（含地保监测）项目

1.2 工程建设规模：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8858平方米，可建设用地面积约7984平方米。建设一幢22层（高80米）商业住宅楼，地下室2层（含车库、设备房）。由五层商业裙楼及十七层的住宅塔楼组成。总建筑面积约21400平方米。项目总投资约13000万元。

基坑围护结构采用厚度800mm地连墙+内支撑的支护形式，基坑深度约为10.7m。有两段地连墙与地铁隧道左、右线平面位置正交。具体以设计图纸为准。

本项目位于正在运营的广州地铁八号线隧道和车站上方，裙楼部分与地铁风亭结合在一起，本项目与周边既有多层建筑房屋最小间距约4米。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同德街道西槎路以东，北侧为广州酒家食品加工厂。位于地铁八号线北延段工程上方。

1.3 承包方式：合价包干。最终结算价须经地铁集团或政府评审核定。

工程概算/建筑安装工程费：13000万元/9538万元。

1.4 基坑概况：

基坑围护结构采用厚度800mm地连墙+内支撑的支护形式，基底标高为-3.00m（位于<7C-1>强风化炭质灰岩地层），基坑深度约为10.7m。有两段地连墙（A-B-B1段和B1-C-D段）与地铁盾构隧道左、右线平面位置正交：A-B-B1段地连墙嵌固基底深度为3.0m，此段地连墙底距离地铁隧道拱顶3.026m，为<8CT>中风化炭质灰岩地层。B1-C-D段地连墙嵌固基底深度为3.5m，此段地连墙底距离地铁隧道拱顶2.552m，为<8C-1>中风化炭质灰岩地层。

1.5 工期：计划工期为暂定12个月。具体以完成工程验收和满足工程安全需要为准，监测工期以工程开工日期为起点，完成设计图纸和规范要求监测工作的日期为终点。自甲方发出开工指令后，第三方监测服务单位必须到位开展工作。

招标工期仅为计划工期，如甲主因各种原因需对工程工期进行调整，第三方监测单位可适当调整第三方监测计划，但这种计划调整以不影响监控检测服务水平为前提，并须经甲方批准。

监测频率和工期必须满足本招标文件技术条件的相关条款以及甲方提供的监测设计图纸要求。

1.6 服务期限：中标人的服务时间为招标人发出要求开始的日期开始，广州市轨道交通八号线北延段鹅掌坦站拆迁复建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结束。

1.7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省、市有关监测规定和规范要求，符合设计文件要求。

二、监测依据：

依据本项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次招标监测技术服务须达到但不限于下列现行主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市或行业的监测技术标准或规范的要求。

监测方案必须满足设计文件以及国家现行技术规范的要求，观测点布置及数量必须满足本工程涉及到地铁保护安全监测的要求。所有观测或监测均应有详细的书面报告。

监测单位应遵照下列（但不限于）技术标准，下列技术标准如有更新版本的，遵照新版本执行。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建筑施工临时支撑结构技术规范》（JGJ300-2013）；

《建筑施工模板安全技术规范》（JGJ162-200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办法》（建质〔2009〕87号）；

《关于印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办法〉的实施细则的通知》（粤建质〔2011〕13号）；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性较大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和承重支撑体系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穗建质〔2014〕168号）；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施工模板支撑系统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穗建质〔2014〕233号）；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的通知》（穗建质〔2015〕140号）；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推进全市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和承重支撑体系自动化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穗建质〔2017〕1006号）。

《城市轨道交通结构安全保护技术规范》(CJJ\T202-2013);
《城市轨道交通既有结构保护技术规范》(DBJ/T15-120-2017);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911-2013);
《广州城市轨道交通结构安全保护技术标准及规定》
(Q/GZMTR-ZH-AQ-001-2013);
《广州城市轨道交通既有结构安全保护监测技术标准》
(Q/GZMTR-JS-JL-JG-001-2018);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测量规范》(GB50308-2017);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广州地区建筑支护技术规定》(GJB 02-98);
《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7-2006)

本项目相关设计图纸及其他现行的相关规范、技术标准。

三、监测范围及内容:

服务范围: 本合同的监测范围为与广州市轨道交通八号线北延段鹅掌坦站拆迁复建工程红线内及红线周边范围内土建工程项目相对应的第三方监测服务工作, 详见招标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及有关规范要求为准。

服务内容: 具体为满足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以及验收要求的第三方监测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基坑工程的监测、与基坑近接的需重点保护的建(构)筑物的沉降、倾斜、裂缝、地表、管线监测和 水位监测, 高支模监测(自动化)和地铁保护监测。

服务内容除以上监测工作外, 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根据《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启用地下工程及深基坑安全监测信息管理系统的通知》要求, 中标单位需配合做好信息化管理工作。中标单位需按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的规定, 开通基坑监测数据管理系统账号, 配备能实时上传监测数据的相关仪器设备, 并具备将监测数据实时上传至广州市地下工程和深基坑安全监测信息管理系统的能力及经验。

②根据《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启用高大模板实时监测管理平台的通知》要求, 中标单位需配合做好信息化管理工作。中标单位需按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的规定, 开通高大模板自动化监测数据管理系统账号, 配备能

实时上传监测数据的相关仪器设备，并具备将监测数据实时上传至广州市高大模板实时监测管理平台的能力及经验。

③与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进行监测工作的协调，申报监测技术成果的审批。保证技术成果能够通过相关部门认可，确保不因监测和建筑物主体沉降观测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项目竣工验收和在城建档案馆备案；

④在进行监测任务的过程中与该工程相关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咨询单位、建设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的协调工作，投标人需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该项协调工作的费用。

⑤监测数据的有关信息如需通过连接系统进行传输报送，投标人需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该项协调工作的费用。

⑥根据相关规范和标准、主管部门文件的规定以及设计图纸的有关要求，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编制项目的监测方案，并报有关部门备案。监测方案应包括监测项目、监测方法及精度要求、监测点的具体布置图（平面图、断面图）、观测周期（施工进度图）、警戒值、工程数量及概算等，监测频率和工期必须满足本招标文件技术条件的相关条款、国家法规规定和规范、以及甲方提供的各工点监测设计图纸要求。

监测方案报监理和甲方代表审批后执行。

⑦负责监测的工程质量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规范的要求。

⑧本项目实施期间，如因本项目验收需要，经招标人确认需增加《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其他监测项目，且中标人也具备相应资质，则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为招标人提供监测，并出具符合验收要求的监测报告。若中标人资质不能涵盖的项目，由中标人委托有资质的相应单位实施，并按相关要求取得相应管理部门确认，确保不影响项目验收。但分包项目的监测质量和监测工期及成果由中标人负责。

⑨本合同工作范围包括全部工程。如果本合同实施期间，经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相应工程方案变化，在工程同步实施的情况下，本合同对应的范围应做相应调整。

四、合同签订：中标后，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合同后，在合同第一次支付发生前，发包人、承包人与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须签订三方协议，约定此三方协

议承接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双方合同中权利义务，发包人为代建管理单位，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为业主单位，承包人为中标的服务单位，承包人向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施工总承包建筑服务并开具发票。

三方协议签订后，承包人按所签订的合同条款约定准备合同支付申请资料，报发包人审核后报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支付。

五、其他具体要求详见《监测服务合同》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 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 三、 投标保证金
- 四、 投标报价书
- 五、 资格审查资料
- 六、 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 七、 拟投入本项目的监测人员一览表
- 八、 拟投入本项目的监测人员简历表
- 九、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监测仪器设备一览表
- 十、 服务方案
- 十一、 廉洁承诺书
- 十二、 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广州轨道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招标人）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作为广州市轨道交通八号线北延段鹅掌坦站拆迁重建工程第三方监测（含地保监测）项目的服务费总价，并遵照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要求和招标范围（详见招标公告），承担全部服务任务工作。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 （3）投标保证金
- （4）投标报价书
- （5）资格审查资料
- （6）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 （7）拟投入本项目的监测人员一览表
- （8）拟投入本项目的监测人员简历表
- （9）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监测仪器设备一览表
- （10）服务方案
- （11）廉洁承诺书
- （12）其他资料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帐号：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 目	内 容	
投标内容	按招标文件要求	
服务期限	按招标文件要求	
质量标准	按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拟派项目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清晰彩色扫描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清晰彩色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清晰彩色扫描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投标保证金

(招标人名称):

我方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项目名称)的投标, 现保证: 我方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的, 或者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附件: 如采用现金、支票或汇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要求提交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出具的项目保证金确认回执原件清晰彩色扫描件(原件备查); 如采用保函或保险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要求提交银行保函或保险等凭证原件清晰彩色扫描件。

粘 贴 处

注: 如采用现金、支票或汇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在此提供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保证金回执原件清晰彩色扫描件; 如采用保函或保险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在此提供银行保函或保险等凭证原件清晰彩色扫描件。

四、投标报价书

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

投标报价书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 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广州市轨道交通八号线北延段 鹅掌坦站拆迁复建工程第三方 监测（含地保监测）项目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注：含增值税。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广州市轨道交通八号线北延段鹅掌坦站拆迁复建工程第三方
监测（含地保监测）项目投标报价清单
（另册）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 况(包括但不限于与 投标人法定代表 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 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同单位)						
备注						

注：1、联系人栏应填写两个人的联系方式以便于联系。

(二) 其他符合第二章第 1.4 款“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证明材料。

六、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价（万元）	签订时间	工程所在地 址	备注

注：表格格式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七、拟投入本项目监测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专业	从事监测 工作年限	在本项目 担任的职 务	备注

注：表格格式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八、拟投入本项目的监测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学历	
毕业院校			专业			毕业时间	
技术职称		从事监测 工作年限				拟在本项目 担任的职务	
执业资格证 号或注册证 号							
主要经历	起讫时间	任 职	工程名称	工作内容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表格格式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九、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监测仪器设备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制造厂	检定/校准机构	有效期	检定/校准周期	备注

- 注：1. 附该表所列仪器设备购买发票或其它证明材料；
2. 附该表所列仪器设备检定或标定证书；
3. 表格格式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十、服务方案

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自身的监测服务工作经验，充分考虑本工程现场的各种实际情况编制监测实施方案。（具体格式自拟）

十一、廉洁承诺书

廉 洁 承 诺 书

_____:

本公司就参加贵司_____项目投标工作，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我公司已经充分阅读并清楚理解招标要求，我公司参加投标所提供的所有材料均是真实、合法、有效的。我公司保证不出现串通投标的情形，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评标（评审）委员会成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行贿或赠送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同时不出现任何其他不廉洁行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我公司愿接受没收投标保证金及限制我公司投标（含比选、招商、直接谈判等）6个月至2年（具体期限由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确定）、中标无效等处理，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如果中标，我公司愿意与贵司签署并严格执行《廉洁协议》。

特此承诺！

承诺企业（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二、其他资料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格式自定。